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DELONG COMPOSITE ENERGY GROUP CO., LTD

证券代码：000593

证券简称：德龙汇能

公告编号：2023-008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9日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四川华信”）为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88年6月（转制换证2013年11月27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泸州市江阳中路28号楼三单元2号

首席合伙人：李武林

历史沿革：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前身为泸州会计师事务所，成立于 1988 年 6 月，1996 年获得证券相关业务审计资格，1998 年 1 月改制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2013 年 11 月转制为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自 1996 年取得证券、期货审计资格以来，四川华信一直为证券市场及财务领域提供服务。

执业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51010003）；《会计师事务所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证书编号：54）；《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条件备案证书》（证书编号：04185001）；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会员资格等。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合伙人数量：51 人。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注册会计师人数：133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06 人。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16,535.71 万元。其中：

2022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16,535.71 万元；

其中：2022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13,516.07 万元。

2021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44 家。

2022 年度年报审计收费总额：4,831.60 万元。

上市公司客户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建筑业、批发和零售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家数：2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四川华信已按照《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的规定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累计责任赔偿限额 8,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 2,558

万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发生民事诉讼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四川华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5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1 次和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1)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

黄敏，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1998 年 5 月，自 1998 年 5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1997 年 12 月开始在四川华信执业，拟自 2023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年审计项目包括：浪莎股份、德龙汇能、南宁百货等。

(2)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刘霖蓉，注册会计师时间为 2020 年 6 月 23 日，自 2012 年 7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2 年 7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自 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年审计项目包括：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华雁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科志人防设备股份有限公司等。

(3)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

何晓钰，注册会计师时间 2019 年 6 月 28 日，自 2016 年 3 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8 年 6 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自 2019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年审计项目包括：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南宁百货大楼股份有限公司、四

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帝华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等。

(4) 拟安排质量控制复核人员：

唐方模，注册会计师注册时间为 1998 年 5 月，自 1998 年 5 月加入本所并从事证券业务类业务，自 2020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的情况包括：四川泸天化股份有限公司、壹玖壹玖酒类平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和邦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四川振静股份有限公司、四川美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泸州老窖股份有限公司等。

2、诚信记录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独立性

四川华信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能够在执行本项目审计工作时保持独立性。

4、审计收费

审计费用主要根据公司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因素，并结合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协商确定。公司 2023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120 万元，其中财务报告审计费用 80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40 万元。审计收费较 2022 年无变化。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意见

审计委员会对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诚信状况、独立性等方面进行了充分了解和核查,认为四川华信具备担任审计工作的专业资质和能力,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二) 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事前认可意见: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及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和独立性,诚信状况良好,拥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审计工作的要求,我们同意将该续聘议案提交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

独立意见:四川华信(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同时聘用四川华信有利于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我们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将该续聘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 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3 年 3 月 29 日,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二十七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续聘四川华信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四) 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三、报备文件

- 1、第十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十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审计委员会 2023 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4、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德龙汇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一日